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2017年3月3日）

俞正声

3月3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在北京人民大会堂开幕。这是俞正声代表政协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作工作报告。

新华社记者 姚大伟 摄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2016年工作回顾

2016年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征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勇于历史担当，保持战略定力，驾驭复杂局面，引领改革发展，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开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伟大进军，打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攻坚之战，取得新的显著成就。中共十八届六中全会深刻分析全面从严治党的形势和任务，就新形势下加强党的建设作出新的重大部署，是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关键举措。全会正式明确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体现了党和人民的根本利益，对保证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具有十分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在中共中央坚强领导下，政协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全面贯彻中共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挥社会主义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调查研究扎实深入，协商议政成果丰硕，民主监督实效增强，团结联谊广泛拓展，为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作出重要贡献。

一年来，常委会在履职过程中，加强统筹谋划，主要从四个方面夯实工作基础。

一是增强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政治自觉。坚持把强化理论武装、增强政治定力放在首要位置，深入学习中共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以及关于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指示，结合政协实际抓好贯彻落实。召开常委会议专题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纪念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大会和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引导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更加自觉地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四个自信”，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

二是坚持把为“十三五”规划实施建言献策作为工作主线。聚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重大任务，紧扣重点难点问题集中开展92项调研议政活动。特别是围绕农村贫困人口脱贫这一突出短板，动员各级政协组织和广大政协委员响应中共中央号召，为脱贫攻坚积极贡献智慧和力量。开展贫困人口易地搬迁、武陵山片区精准扶贫、延安赣南等革命老区和民族地区扶贫开发、发挥农业科技园扶贫作用等系列视察调研，召开“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提高扶贫实效”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分6个专题共议扶贫脱贫大计。鼓励和支持政协委员对口帮扶贫困县、参与“万企帮万村”行动、结对帮扶贫困户、捐资助学，产业扶贫、科技扶贫、就业扶贫、健康扶贫、生态扶贫综合运用，推动形成脱贫攻坚合力。

三是推进中共中央关于政协协商民主建设重大改革举措落实。加强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是全面深化改革的一项重点任务。着眼落实改革举措、推动政协工作，对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实施意见贯彻执行情况开展阶段性评估，通过实地调研，推广经验，查找不足，改进工作，进一步完善以全体会议为龙头，以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和专题协商会为重点，以双周协商座谈会、对口协商会、提案办理协商会等为常态的协商议政新格局。深化民主监督实践，组织18项重点监督活动。深入研究政协协商民主中的民主监督问题，总结各地政协开展民主监督新鲜经验，提出意见建议，为中共中央部署加强和改进政协民主监督工作提供参考。

四是强化政协调查研究基础性作用。坚持把改进调查研究作为提升整体履职水平的切入点，统筹部署全年视察调研工作，重点课题由主席会议成员牵头调研，政协专委会、民主党派、地方政协等参加，集合众智协力攻关，副主席带队共62人次、54项。注重沉到基层，“解剖麻雀”，用事实和数据说话，对具体问题一地一策、一事一策，对共性问题从制度机制上找办法，把脉、诊断、开方环环相扣，调研、协商、监督相互贯通，努力增强建言深度和实效。比如，“东北三省工业转型升级问题”调研，采取有分有合的模式，3位副主席带队，分16个子课题深入22个市地、87家企业，召开57场座谈会，形成总报告和22个分报告，提出重要意见建议。

一年来，常委会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紧扣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研议政。围绕创新驱动和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召开“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专题协商会，举办中国经济社会论坛、中国——东盟产能合作高层论坛，就数控机床和机器人产业发展、电子商务发展、互联网和企业科技创新相结合、国际科技合作与大科学计划、健全现代农业科技推广体系、推进品牌建设等开展系列调研议政活动。着眼促进区域协调发展，针对“东北三省工业转型升级问题”进行专题协商，提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做大做强优势产业、激发人才和创新活力、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等建议。聚焦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推进“三去一降一补”，每季度召开宏观经济形势分析会，开展优化金融服务、降低实体经济成本等专题调研，发挥决策咨询作用。关注生态文明建设，召开人口资源环境态势分析会，围绕自然保护区建设与管理、草原生态系统修复和天然林保护、三江源地区生态保护、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健全国家公园体制、土地资源保护利用和土壤污染防治、发展生态旅游产业等进行调研，为建设美丽中国献计献策。

（二）大力弘扬中国精神，推动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发展。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围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让中国精神成为文艺的灵魂、创作无愧时代的优秀作品、建设德艺双馨文艺队伍、营造文艺繁荣发展良好环境、完善文艺体制机制等6个专题，开展10项视察调研活动，在此基础上召开“促进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深入协商建言。围绕弘扬主旋律、凝聚正能量，支持政协委员中的文艺工作者创作推出一批有内涵、有品质、有情怀的精品力作。针对长征沿线和革命老区文化遗址、京津冀协同发展中的历史遗存等保护利用调研议政。征集反映改革开放重大事件、重要人物和港澳地区“亲历、亲见、亲闻”史料，整理出版少数民族历史资料丛书。

（三）坚持履职为民，致力民生改善和社会建设。助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紧扣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通过重点调研和专题协商会集中议政建言，围绕推进安宁疗护工作、发挥医学院校在医改中的作用等持续献计献策。着眼教育公平和教育质量提升，就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特殊教育和留守儿童教育、科普教育等深入协商。关注就业问题，就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退役士兵就业创业等提出建议。聚焦法治建设和社会治理重要问题，对《慈善法》和《快递条例》的制定、禁毒工作社会化、农民工市民化等调研议政。围绕劳动法律法规贯彻执行、大气污染防治、青海湖水质保护、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建设等开展民主监督。组织委员开展教师节慰问和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下基层活动。做好来信来访工作，反映群众利益诉求。

（四）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学习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和全国城市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对修订城市民族工作条例提出建议，开展城镇化进程中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民族地区绿色发展、构建青藏高原特色产业体系等调研考察。专题学习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精神，就修订宗教事务条例提出意见。举办宗教知识讲座，支持宗教界委员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统领教规教义阐释。围绕宗教人才培养、云南边境地区宗教问题、藏传佛教寺庙管理长效机制建设等调研议政。召开3次少数民族界、宗教界社情民意座谈会，报送在民族地区建立精准脱贫综合试验区、规范基层宗教团体建设、健全宗教活动场所管理体制等建议。

（五）广泛开展联谊交流，加强同港澳台侨同胞大团结大联合。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针，支持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政府依法施政。支持政协委员对全国人大常委会就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104条的解释正面发声。组织港澳委员赴内地考察，通报内地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政协工作情况，就支持港澳青年在广东自贸区发展创业开展调研，组织以港澳委员为主导的青年社团代表赴内地体验交流，持续推进澳门青年赴内地实践研修，增进国家认同、民族认同、文化认同。坚持“九二共识”共同政治基础，坚决反对“台独”分裂势力及其活动。深化全国政协委员与台湾民意代表机制化交流，举办第十四届河洛文化研讨会，邀请台湾中华产经文教科技交流协会、百名台湾青年等来大陆体验式学习考察，开展在大陆就读台湾学生就业情况调研。邀请海外侨胞代表列席政协全体会议、参加考察，围绕发挥海外侨胞在“一带一路”战略中作用、华侨权益保护法立法等建言献策。按照中共中央部署，举办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大会，组织孙中山先生亲属和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等参加系列纪念活动，增强中华民族自信心、认同感、凝聚力，激励全体中华儿女共同致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六）发挥政协优势，深化对外友好交往。围绕国家外交总体部署，开展多层次、宽领域友好往来。务实开展高层交往，积极推进公共外交和人文交流，加强同外国政治组织、经济社会团体、重要智库、主流媒体、知名人士等交流，阐释“一带一路”倡议，介绍“十三五”规划纲要，介绍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召开国际形势分析会，就打造周边命运共同体、参与全球经济治理等资政建言。围绕“一带一路”建设重大问题深入调研，对沿线国家经贸文化交流、国际产能合作、国际传播能力建设、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等提出建议。支持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与相关国际组织联系交流，就台湾、涉藏、涉疆等问题阐明我国政策主张，维护国家核心利益。

（七）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提高政协工作水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完善全国政协党的领导体制，发挥全国政协党组及机关党组、各专委会分党组的领导核心作用。积极为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在政协履职创造条件，与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联合调研16次。全体会议安排界别小组专题讨论共同关注的问题，鼓励以界别名义提交大会发言。落实委员履职工作规则，加强委员学习培训，办好常委会学习讲座、在京委员学习报告会等，5200余人次参加。依章程对严重违纪的12人撤销全国政协委员资格。落实专门委员会通则，加强专门委员会建设。支持中央巡视组对政协机关开展专项巡视，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进一步深化巡视整改，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召开全国地方政协秘书长座谈会，研究进一步提高机关工作科学化水平，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对政协工作要求落实到位。

推进经常性工作创新。分别就改进政协工作、年度重点协商议题，两次征求全体政协委员意见，认真研究吸收。坚持平等协商、互相尊重，互动交流成为重要环节和常态化安排，政协协商活动更为活跃生动。注重提高提案质量，严格立案审查，增加集体提案比重，深化提案办理协商，加强重点提案督办，全年共办复提案4272件，办复率99.84%。改进大会发言遴选工作，扩大选题覆盖面，邀请地方政协委员交流履职经验。社情民意信息注重加强统一战线各方面对关系国计民生重要问题、社会舆情动态的反映，重点协商活动成果采取综合报告与若干专题信息相组合的方式报送。支持中国人民政协理论研究会开展政协有关理论与实践问题研究。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精心组织反映政协重点工作和委员履职风采的专题报道、深度报道，推进政协所属媒体融合发展。

各位委员，过去一年的成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坚强领导和重视关怀的结果，是各级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鼎力支持的结果，是人民政协各参加单位、各级组织和广大委员共同努力的结果，我代表全国政协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看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主要是：有些调研议政活动深度不够、实效不强，民主监督工作需要进一步规范，联系和服务委员的办法还不够多，有的委员作用发挥不充分，履职能力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一些制度规定的落实还不到位，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要高度重视，切实改进。

二．2017年主要任务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中国共产党将召开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人民政协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组织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人士，围绕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的主轴，把围绕“十三五”规划实施建言献策作为工作主线，着力做好思想引导、协调关系、汇聚力量、议政建言、服务大局的各项工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国共产党十九大胜利召开。

（一）进一步夯实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组织政协委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更加自觉地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更加坚定地贯彻落实中共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加强政治引领，把迎接十九大、服务十九大、学习宣传贯彻十九大精神，作为贯穿全年的重大政治任务切实抓好。中共十九大后，要迅速掀起人民政协学习贯彻大会精神的热潮，团结引导广大政协委员和各族各界人士，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大会精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大会确定的目标和任务上来。

（二）紧紧围绕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协商议政。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召开“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和“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专题协商会，就振兴实体经济实现转型升级、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房地产调控机制、加强电子商务监管、改革科技评价体系、粮食流通问题等调查研究、建言献策。聚焦脱贫攻坚重大部署，深入贫困地区，进村入户，接续调研，跟踪监督，在此基础上召开“实施精准扶贫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围绕营改增执行情况、长城保护等开展监督性调研协商活动。

（三）努力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贡献力量。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统一战线组织的重要作用，协助党和政府认真做好协调关系、理顺情绪、化解矛盾、增进团结的工作。召开“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专题协商会，为更好地认识博大精深的中华文明，更好地理解我国革命、建设、改革的艰辛探索和伟大实践，进一步增强中华民族自信心和自豪感，积极建言献策。围绕去产能过程中职工就业再就业、办好学前教育、改进校园餐食管理、营造风清气正网络空间、无障碍环境建设、垃圾无害化处理、《水污染防治法》修订、少数民族戏剧传承与发展等调研协商。针对宗教界中青年代表人士培养问题进行协商讨论，召开少数民族界、宗教界委员社情民意座谈会，密切同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和少数民族群众、信教群众沟通联系。聚焦社会治理领域突出问题，积极反映社情民意，为党和政府提供参考。坚持团结稳定鼓劲，鼓励广大委员勇于担当、正面发声，宣传党和国家大政方针，共同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四）深入开展与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的团结联谊。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支持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和政府依法施政，坚决反对“港独”行径。及时向港澳委员通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组织开展考察调研。积极支持庆祝香港回归祖国20周年相关活动。加强同港澳政团、社团及代表人士联谊交往，促进内地与港澳各领域交流合作，推进港澳青少年赴内地体验学习、研修考察，助推港区政协委员走进校园开展国情教育活动，推动爱国爱港、爱国爱澳力量发展壮大。贯彻中央对台工作大政方针，坚持“九二共识”共同政治基础，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台独”分裂行径。深化政协委员与台湾民意代表机制化交流，加强与台湾基层一线和青年一代交往交流，厚植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民意基础。加强与海外侨胞联系，维护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合法权益。

（五）积极开展对外友好交往。按照国家外交工作总体部署，继续开展高层互访。发挥政协专门委员会、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优势，同各国相关机构、相关国际组织开展多层次、宽领域交流合作。就改进和加强我国卫生援非工作、夯实共建“一带一路”人文基础、推进更深层次更高水平双向开放等提出意见建议。开展公共外交和人文交流，加强政协外宣工作，重点介绍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人民政协的性质地位和作用，宣传当代中国价值观念、制度优势和发展成就，阐释完善全球经济治理的中国主张、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努力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六）推进人民政协工作在实践中深化发展。认真总结中共十八大以来人民政协事业在继承中发展、在发展中创新的宝贵经验，深化规律性认识，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发挥政协专门委员会在政协工作中的基础性作用，更好发挥界别优势，提高政协机关服务能力和水平，改进提案、大会发言、视察调研、反映社情民意信息、文史资料、学习和新闻宣传等经常性工作。贯彻中共中央部署要求，严明纪律，配合做好全国政协换届工作。从严要求政协委员和政协机关中的中共党员，抓好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两支队伍建设，以党的建设新成效带动政协自身建设取得新进展。加强对地方政协工作的指导。

三．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

中共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着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高度重视发挥人民政协民主监督重要作用，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要求。中共十八届六中全会对支持和保证人民政协依章程进行民主监督作出部署，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的意见》。这些都为新形势下政协民主监督提供了基本遵循。人民政协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决策部署，自觉服从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扎实推进民主监督，真监督、善监督，彰显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优势和特色，更好推动中共中央大政方针贯彻落实。

（一）准确把握人民政协民主监督性质定位。这是做好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的基石。政协民主监督是在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础上，参加人民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族各界人士在政协组织的各种活动中，依据政协章程，以提出意见、批评、建议的方式进行的协商式监督。人民政协不是国家权力机关，开展监督不是靠强制约束力，而是靠政治影响力。政协民主监督同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优良传统一脉相承，是我国社会主义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重要实现形式。协商式监督特色和优势突出，协商是方式和原则，监督是手段和途径，协助党和政府解决问题、改进工作、增进团结、凝心聚力是目的。要坚持从协商式监督的要求和原则出发，树立“公、和、诚、实”的理念，开展监督必出于公，秉持公心才能坚持真理、敢于担当；必出于和，和合包容才能增进共识、凝心聚力；必出于诚，坦诚相见才能有效沟通、相互理解；必出于实，实事求是才能找准症结、破解问题。

（二）切实突出人民政协民主监督重点。人民政协民主监督与政治协商、参政议政职能相互关联，又有所区别。三者在参与主体、基本原则、主要内容、实现形式等方面是一致的，而民主监督更侧重于决策的贯彻落实情况，更加注重通过调研察看发现问题、围绕履责不力提出批评、针对存在不足督促改进。政协民主监督内容丰富，必须突出重点、有的放矢。当前，“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纵深推进，对政协民主监督提出了新的任务和更高要求。要聚焦党和国家中心工作，着力对中共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和重要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开展监督，强化问题导向，抓住主要矛盾和矛盾主要方面，找准存在的困难、短板和薄弱环节，不流于现象表面，紧扣关键内容，精准聚力发力，努力从大局上、根本上、长远上提出务实建议。

（三）有效运用人民政协民主监督方式方法。要注重从大处着眼、小处着手谋划议题，坚持抓住关乎全局的主要问题，从党政所思、群众所盼、政协所能出发，选好议题进行民主监督，为分类分项解决相关问题提供参考。要通过扎实调查研究发现问题，坚持推进委员调研能力建设，切实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群众，善于用实例、数据等作支撑开展监督，力求避免没有调查研究就笼而统之地提出意见，努力做到发言说到点子上、批评点到关键处。要集成运用民主监督形式增强实效，坚持形式与内容相匹配，同履行政治协商、参政议政职能相结合，融协商、监督、参与、合作于一体，寓监督于协商会议、视察、提案、专题调研、大会发言、反映社情民意等活动之中。要在平等讨论、相互尊重中形成合力，坚持民主的方法、讨论的方法，设身处地多提建设性意见，不存旁观之心、不为敷衍之事，做到在参与中支持、在支持中服务、在服务中监督。

（四）始终坚持中国共产党对人民政协民主监督的领导。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也是人民政协事业发展的根本保证。人民政协依章程进行民主监督，关键是坚持党的领导，这是政治原则，也是政治规矩。政协党组必须担负起坚持和维护党的领导的政治责任，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切实把握监督的方向和原则、节奏和力度，完善民主监督组织领导、知情明政、协调落实、办理反馈、权益保障机制，确保党的领导落实到监督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政协民主监督工作安排应报党委纳入工作总体部署，重点监督议题应列入年度协商计划报党委批准实施，确保在党委集中统一领导下有力有序有效开展。监督要真监督，监督应依章法。要坚持“不打棍子、不扣帽子、不抓辫子”，鼓励敢讲话、讲真话，尊重和包容不同意见、逆耳之言和尖锐批评，真正做到既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又理性有度、合法依章。对任何违背四项基本原则的言行，都必须态度鲜明、立场坚定地坚决反对，确保政协民主监督的正确政治方向。

政协委员政治荣誉高、工作责任重、社会影响大，要积极参加民主监督工作，同时在政治上、道德上、言行上严格自律，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并将其作为完善自我、改进工作不可或缺的重要途径，正身正己、由己及人，切实当好界别群众的代表、本职工作的模范、政协履职的主体。要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守真理、坚守正道、坚守原则、坚守规矩，有服务人民的热忱，有求真务实的态度，有履职尽责的本领，始终珍爱和维护政协委员良好形象。

各位委员，我们亲身经历和见证了改革开放以来伟大祖国发生的深刻变化，我们正在亲身参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我们深感骄傲与自豪，深感责任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同心同德、锐意进取，为迎接中共十九大胜利召开，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宏伟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